

2024 年重庆市南川区福寿镇招用 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人员 1 人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,过渡性安置高校毕业生就业,经福寿镇研究决定,现面向全区公开招聘 1 名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。

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,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,采取推荐与考核的方式进行,择优聘用。

二、招聘名额及职位

福寿镇全日制公益性岗位 1 名。

三、招聘条件

- 1.热爱祖国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拥护党的基本路线。
- 2.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,作风正派。
- 3.身体健康,吃苦耐劳,服从安排。
- 4.年龄要求: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;
- 5.人员类别:应届毕业生、离校两年内的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,其中脱贫户、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体优先考虑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(一) 现场报名

- 1.报名时间: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。
- 2.报名地点:福寿镇公共服务中心。
- 3.报名要求:现场提交资料填写报名表。

报名者需持本人身份证、居民户口簿、毕业证书等相关证件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由福寿镇便民服务中心进行审查。

（三）考试

采用面试的形式，由镇政府组织。

面试时间及地点：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面试方式及分值：面试满分为 100 分，成绩当场公布，并于当天公示在镇政府公示栏。

按照面试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前 1 名为拟聘人员。

（四）公示

对拟聘人员，在镇政府公示栏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。

因公示不合格以及在考试前应聘人员确认自动放弃资格出现的缺额，在应聘参考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（五）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，由福寿镇人民政府与其签订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，合同实行一年一签，最长聘用期限不超过 3 年。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实行 1 个月试用期，试用期满，经考核合格的，正式录用。试用期内或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或因身体条件不符合岗位要求人员，予以辞退。

五、工资福利待遇

聘用期间（含试用期）的工资（补贴）标准，按福寿镇党委相关会议规定执行，并购买五险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对报名人员所持证件、资料进行严格审查，凡应聘人员有伪造、假冒各种证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报名与应聘资格。

2.已与区内外其他用人单位签署了就业协议或聘用合同，在办理聘用手续时，不能提供解约或解聘证明书的，不予录用。事后发现有上述情况的，解除聘用关系。

3.本简章由福寿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。

联系电话：023-71458896。

重庆市南川区福寿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0 月 29 日